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game Holdings Limited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84)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雲遊」)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全年業績。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概覽及展望

概覽

二零二二年，包括新冠疫情反彈、俄烏衝突及其引發的糧食和能源危機、通脹飆升債務收緊以及氣候緊急狀況等一系列相互影響的嚴重衝擊，導致世界經濟遭受重創。全球經濟體包括美國、歐盟等發達經濟體增長勢頭明顯減弱，中國亦受到多重不利影響。

由於疫情反彈及複雜市場環境的影響，集團業務面臨持續挑戰。董事會及管理層定期審視內部經營管理策略以及在積極處理過往問題的同時持續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本集團繼續投入並發展網絡遊戲和電子產品及半導體貿易的業務，並提高管理經營效益。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14.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9.7%。由於遊戲研發投入的回報週期和電子設備及半導體貿易存貨減值的直接影響，本集團確認年內虧損約人民幣20.1百萬元。

展望

「千磨萬擊還堅勁，任爾東西南北風」。展望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面臨各種機遇和挑戰。儘管中國防疫政策轉向，但經濟恢復正常仍存在多重挑戰，加之市場不穩定因素，如國際貿易摩擦、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原材料價格波動將繼續影響公司的發展。

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將不斷加強內部管理，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同時，持續加大遊戲業務研發投入，結合雲計算、區塊鏈、人工智能等新技術的引入和應用，提升產品品質和技術水平。此外，集團還將積極進行業務拓展，尋找新的增長點，拓展遊戲業務，增加與行業間的合作，推動多元化，以實現更加穩健及長期持續的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二年，受持續反覆的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球經濟增長持續放緩，全球社會經濟發展的不穩定性進一步加劇。同時，供應鏈的擾亂導致運輸、倉儲成本的增加，疫情防控政策衝擊消費品需求，企業運營承受不小壓力。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繼續對經營戰略進行調整和優化，以適應市場環境的變化和客戶需求的變化。

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對經營發展狀況進行審視，對經營戰略進行了系統的佈局。一方面繼續穩定維持在網絡遊戲業務方面的經營並加大投入、確保達成既定的經營目標和後續發展。另一方面，促進本集團的電子設備及半導體貿易業務以及與之相配套的服務業發展，通過對各經營板塊作出精確的戰略定位和經營管理的不斷調整與優化，本集團可以利用其資源優勢及平台效應，實現集團業務的聯合發展及長遠效益提升。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全年錄得總收入共計約人民幣114.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9.7%。

在網絡遊戲業務方面，本集團的遊戲業務主要以網頁遊戲為主。對於遊戲業務的戰略側重點主要為優化該等業務的投資回報，通過與專業團隊合作繼續維持現有網絡遊戲的業務運作，本集團在持續保持遊戲收入規模的同時，加大遊戲及相關業務的投入，積極探索遊戲開發、運營和發行合作新模式，提高遊戲業務的成本效益並尋求未來遊戲的業務的更多回報。

在電子設備及半導體貿易業務方面，本集團在持續與主要供貨商保持長期穩定合作關係的同時，拓寬海外業務。本集團也持續為相關客戶提供配套的技術服務、供應鏈金融服務等全方位的綜合配套方案，同時，本集團重視電子設備及半導體貿易業務的運營管理和資金使用效率管理，從而進一步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由於新冠疫情等外部環境影響，電子設備及半導體貿易業務的物流受阻、需求不振、銷售額下降、存貨增加，未達到預期營收。面對挑戰，本集團積極尋找及實施解決方案。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114,116	142,136	-19.7%
成本	(108,343)	(128,535)	-15.7%
毛利	5,773	13,601	-57.6%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474)	(5,496)	-36.8%
行政開支	(31,060)	(18,642)	66.6%
研發開支	(31,586)	(7,985)	295.6%
其他收益	4,239	2,409	76.0%
其他利得淨額	5,516	5,457	1.1%
財務成本	(395)	(218)	81.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收益	6,574	20,787	-68.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4,129	(5,263)	NM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撥回淨額	20,002	26,967	-25.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0,282)	31,617	-164.1%
所得稅抵免／(開支)	175	(36)	NM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20,107)	31,581	-163.7%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14,056)	NM
年內(虧損)／溢利	(20,107)	17,525	-214.7%

附註：NM－無意義。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1百萬元減少約19.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4.1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 遊戲業務	14,692	12.9	18,244	12.8
- 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	99,424	87.1	123,892	87.2
總收入	<u>114,116</u>	<u>100.0</u>	<u>142,136</u>	<u>100.0</u>

- 本集團遊戲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百萬元減少約19.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7百萬元。網絡遊戲所產生的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兩款遊戲(「戰將風雲」及「真王」)已步入其生命週期的成熟階段，所產生收入低於去年同期。
- 本集團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9百萬元減少約19.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9.4百萬元。本集團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產生的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新冠疫情防控措施對正常物流及商品供需雙方造成的不利影響。鑑於疫情造成的中斷，本公司已調整業務策略並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存儲設備及音頻設備貿易，這也促使收入減少。

成本。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8.5百萬元減少約15.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3百萬元。該減少同步於收入減少。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百萬元減少約36.8%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減少，導致僱員福利減少，以及本集團的遊戲業務減少，導致廣告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百萬元增加約66.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1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網絡小額貸款業務的財務表現於二零二一年獲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導致二零二一年同期的行政開支減少。

研發開支。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百萬元增加約295.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遊戲業務研發投資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百萬元增加約76.0%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收益增加。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收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0.8百萬元減少約68.4%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6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於中國及香港上市的權益證券的收益減少。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為人民幣4.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5.3百萬元。該變動乃主要由於一間聯營公司的財務表現改善。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撥回淨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撥回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7.0百萬元減少約25.8%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0.0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的撥回淨額主要包括先前已減值之公司貸款之撥回而二零二一年的撥回淨額主要包括先前已減值之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回。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上述原因本集團確認持續經營業務虧損人民幣20.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人民幣31.6百萬元。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終止經營業務虧損人民幣14.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經營業務虧損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終止經營的網絡小額貸款業務的財務業績。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EBITDA 及經調整EBITDA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業績，已呈列若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包括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此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應被視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財務業績的補充而非替代計量。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此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補充資料，藉撇除若干非現金及非經常性項目，評估本集團核心業務的表現。EBITDA及經調整EBITDA為未經審核數據。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20,107)	31,581
加：		
折舊及攤銷	21,683	1,902
利息收益淨額	(3,582)	(1,410)
所得稅(抵免)/開支	(175)	36
EBITDA (未經審核)	(2,181)	32,109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	(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價值變動	9,006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收益	(6,574)	(20,787)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1,106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虧損	259	-
收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股息	(187)	(1,13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回	-	(27,500)
應付股份代價公平值變動	-	2,792
經調整EBITDA (未經審核)	323	(13,420)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643.2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636.7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資產估值增加，部分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虧損所抵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78.4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487.0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 根據業務需要將部分存貨轉至「物業及設備」；(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增加；及(iii) 正常業務運營開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54,862	208,579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	69,761	161,687
	<u>224,623</u>	<u>370,266</u>
銀行借款	(3,850)	(4,000)
現金淨額	<u>220,773</u>	<u>366,266</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為人民幣224.6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370.3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增加。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達致更佳的成本控制及將資金成本降至最低，本集團對資金活動進行集中管理，且現金一般存入銀行並大部分以美元計值，其次為人民幣。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利率為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加0.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加0.95%)。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為增至0.53%的水平(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5%)，董事會認為其為可接納水平。

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財務資源為人民幣186.4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7百萬元)以非人民幣貨幣計值的存款持有。該增加乃本集團積極匯率管理的結果。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管理對不同外幣的風險及監控其外匯風險，以更好維持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 購買物業及設備	122	36,183
– 購買無形資產	–	723
	<hr/>	<hr/>
總計	122	36,906

資本開支(撇除業務合併)包括購買物業及設備，例如營運設備及租賃裝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抵押資產人民幣0.1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7百萬元)，作為公司信用卡按金的受限制現金。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記錄的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持有一項重大的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的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北京分享時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月二十三日	62,909	4,000	26,982	9.27%	9.60%

北京分享時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享時代**」)是一間開發和經營知識產權(「**IP**」)的公司，包括**IP**的設計、推廣和銷售。分享時代被確認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自分享時代確認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約人民幣4.3百萬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攤薄收益約人民幣8.1百萬元。本集團將繼續支持分享時代的業務發展，並尋求分享時代與本集團其他投資之間的協同效應，以最大限度地發揮其表現。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39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名)，其中絕大多數僱員位於中國大陸。

有關本集團薪酬政策及培訓計劃的詳情將載列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重大投資事項、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i. 認購有限合夥基金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之公告(統稱「認購公告」)，內容有關認購事項。除另有指明者外，本章節所用詞彙與認購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Foga Tech Limited與基金Sailing Limited Partnership Fund簽訂補充有限合夥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基金中的有限合夥人權益，資本承擔為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1.3百萬港元)，而非雙方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所訂立之有限合夥協議項下的資本承擔1百萬美元(相當於約7.8百萬港元)。然而，考慮到全球經濟未見好轉及中國內地近期新冠肺炎疫情反彈，本公司決定撤回認購事項，並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認購人與普通合夥人訂立撤回認購協議。因此，認購人並無責任繼續進行認購事項。

ii. 認購慧為智能A股IPO戰略投資配售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認購人」)與慧為智能訂立戰略配售認購協議，據此，慧為智能有條件地同意向認購人發行且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參與認購慧為智能A股IPO公開發行股數中的戰略配售，認購1,596,000股，認購價格每股人民幣8.00元，認購總金額為人民幣12,768,000元。根據戰略配售協議，本次認購完成後，認購人將合計持有慧為智能2.41%至2.50%之擴大後已發行總股總數。有關本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之公告。

法律訴訟的最新情況

i. 有關指控侵犯公開權的訴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三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之公告(「美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Gomez 女士(作為原告)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高等法院對(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作為被告)就違反和串謀侵犯法定和普通法宣傳權而提出的訴訟。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章節所用詞彙與美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上訴訴訟的陪審團審判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八日聆訊，視乎進一步發展而定。本公司當前在尋求法律意見，並將於適當情況下就任何該事項重大發展發佈進一步公告。

ii. 有關本公司及前任董事的合同糾紛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公告(「萍鄉公告」)，內容有關涉及一項據稱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前任董事汪東風先生訂立的增資協議的法律訴訟。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章節所用詞彙與萍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接獲本案一審判決，萍鄉市匯盛工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原告」)的所有訴訟請求遭到駁回。上訴期限現已屆滿，經與江西省萍鄉市中級人民法院確認，原告未對一審判決上訴，因此該案件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四日結案。

風險及困難

本集團面臨諸多風險，包括絕大部分行業常見之宏觀經濟和外部風險，亦包括針對本集團所經營的行業獨有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持續識別、報告、監控及管理可能對其的業務發展造成影響的重大風險。

就本集團所經營的網絡遊戲業務而言，本集團主要面臨以下類別的風險：(i) 行業政策與監管風險。政府或監管機構政策的任何變動調整均可能影響市場情況，網絡遊戲行業受到多個有關部門的監管，其可能會對其業務運營產生不利影響；(ii) 現有遊戲收入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風險。由於網絡遊戲具有生命週期，玩家偏好的變化或將導致本公司未來經營業績產生不確定性；(iii) 現有網頁遊戲向移動遊戲的快速市場變化。可能會對其業務運營產生不利影響；及(iv) 研發投入受投入產出週期所帶來的時間滯後及不確定性風險。

就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而言，本集團主要面臨以下類別的風險：(i) 匯率波動風險。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涉及美元結算，須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及(ii) 存貨管理風險。由於電子設備及半導體產品的價值較高，產品的市場價格波動性大，且受到宏觀經濟週期、不可抗力如疫情等外部影響，或造成存貨積壓、資金佔用，增加財務及運營風險。

上述所有因素或將對本集團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面臨諸如研發成本的收回效率、被投資公司的表現欠佳或合約方無力償債導致產生減值虧損、以及仍存在重大訴訟或仲裁敗訴等風險，所有該等情況均將對本集團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未來計劃

展望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依然面對疫情所帶來的經濟下行慣性影響、面對行業競爭、產品更新迭代加速、遊戲行業政策監管越來越嚴等諸多壓力。本集團將繼續保持積極應對，不斷拓展新的領域，持續對雲計算和雲遊戲等方面投入，探索並引入區塊鏈等新興技術，將新興技術轉換為本集團的業務新增長點。本集團相信，這些領域具有巨大的潛力，將會成為未來的發展趨勢。本集團積極探索業務升級轉型的機會，踐行制定的各項業務策略，通過業務多元化發展，穩定收入來源，提升運營效率，改善成本控制及強化費用管控水平，提高本集團的資產回報。

「胡馬依北風，越鳥巢南枝。」本集團將繼續立足可持續發展的角度，以審慎、樂觀和積極的態度，積極尋求集團業務的拓展、創新、優化業務結構，提升管理水平，積極為利益相關者及股東謀取長遠利益。

結算日後事項

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全年業績之日期期間，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114,116	142,136
成本		(108,343)	(128,535)
毛利		5,773	13,60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474)	(5,496)
行政開支		(31,060)	(18,642)
研發開支		(31,586)	(7,985)
其他收益		4,239	2,409
其他利得淨額		5,516	5,457
財務成本		(395)	(21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收益		6,574	20,78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4,129	(5,263)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撥回淨額	6	20,002	26,96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0,282)	31,617
所得稅抵免／(開支)	4	175	(36)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20,107)	31,581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5	-	(14,056)
年內(虧損)／溢利	6	(20,107)	17,525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9,756)	(12,14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遞延稅項影響	2,012	3,206
外幣折算差額	<u>18,316</u>	<u>(4,225)</u>
	<u>10,572</u>	<u>(13,161)</u>

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u>16,086</u>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26,658</u>	<u>(13,16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551</u>	<u>4,364</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20,107)	31,608
- 終止經營業務	-	(14,056)
	<u>(20,107)</u>	<u>17,552</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	(27)
年內(虧損)／溢利	<u>(20,107)</u>	<u>17,525</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551	4,391
非控股權益	-	(27)
	<u>6,551</u>	<u>4,364</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8			
- 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0.14)	0.12	
- 持續經營業務		(0.14)	0.22	
- 終止經營業務		-	(0.10)	
		<u> </u>	<u> </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3,108	36,951
無形資產		18,523	19,019
使用權資產		3,461	4,68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2,909	55,07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		73,975	34,87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291	405
遞延稅項資產		-	4,381
		267,267	155,391
流動資產			
存貨	9	35,396	80,927
貿易應收款項	10	77,061	58,517
應收貸款	11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359	44,6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3,726	2,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		18,565	-
受限制現金		1,020	1,6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623	370,266
		456,750	558,004
資產總額		724,017	713,395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93	93
儲備		643,114	636,563
權益總額		643,207	636,65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2,012
租賃負債		2,498	3,740
		2,498	5,75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1,399	9,6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826	22,6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48	-
銀行借款		3,850	4,000
合約負債		2,148	28,882
所得稅負債		-	4,558
租賃負債		1,241	1,161
		78,312	70,987
負債總額		80,810	76,739
權益及負債總額		724,017	713,395
淨流動資產		378,438	487,017
資產總值扣除流動負債		645,705	642,4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Osiris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之辦事處，地址為Suite #4-210,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2311, Grand Cayman KY1- 1209, Cayman Islands。其於香港之主要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荔枝角長沙灣道912號時信中心1樓6室。其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区車公廟天安數碼城創新科技廣場一期A座1106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國內外網頁遊戲及移動遊戲的研發及發行(「遊戲業務」)以及電子設備及半導體貿易(「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所有與其業務有關且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呈列方式及所呈報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不能闡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資料，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擔任。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終止經營網絡小額貸款業務（「網絡小額貸款業務」）。有關終止經營業務的資料載於附註5。年內，主要經營決策者重新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及營運，並認為本集團具有以下兩個經營分部：

- 遊戲業務；及
- 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分部收入及未計利息費用、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經調整EBITDA」）（不包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攤薄收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確切而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作為分部收入計量，即各分部來自客戶的分攤收入。此外，經調整EBITDA不包括可能對經營分部業績的評估產生影響的重大收入及開支項目影響（主要有關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投資相關損益及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其他資料（連同分部資料）的計量方式與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計量方式一致。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任何獨立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乃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使用此份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就可呈報分部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資料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遊戲業務	14,692	18,244
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	99,424	123,892
	<u>114,116</u>	<u>142,136</u>
總收入	<u>114,116</u>	<u>142,136</u>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		
遊戲業務	(7,132)	(11,315)
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	(4,800)	(5,8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4,129	(5,26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攤薄收益	8,126	8,995
	<u>323</u>	<u>(13,420)</u>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總額	<u>323</u>	<u>(13,420)</u>
經調整EBITDA與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 (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總額	323	(13,420)
利息收益淨額	3,582	1,410
折舊及攤銷	(21,683)	(1,902)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	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價值變動	(9,006)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收益	6,574	20,787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1,106)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虧損	(259)	-
收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股息	187	1,13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	27,500
應付股份代價公平值變動	-	(2,792)
	<u>(20,282)</u>	<u>31,617</u>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20,282)</u>	<u>31,617</u>

客戶合約收入分析

地區資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不包括香港)	80,071	108,996
其他地區	34,045	33,140
	<u>114,116</u>	<u>142,136</u>

本集團亦於香港及其他地區進行營運。就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中國(不包括香港)	58,153	27,328
香港	72,230	33,734
	<u>130,383</u>	<u>61,062</u>

收入確認時間：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於某時間點	100,519	132,331
於一段時間內	13,597	9,805
	<u>114,116</u>	<u>142,136</u>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個別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佔總收入等於或超過10%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銷售電子設備及半導體)	41,848	-
客戶B(銷售電子設備及半導體)	26,145	-
客戶C(銷售電子設備及半導體)(附註)	-	28,392
客戶D(銷售電子設備及半導體)	-	23,593
	<u></u>	<u></u>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客戶C未達到收入超過10%的下限值。

4.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及海外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4	3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560)	—
	<u>(4,556)</u>	<u>36</u>
遞延稅項	4,381	—
	<u>(175)</u>	<u>36</u>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據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香港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基於應課稅溢利計提，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計提，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任何應課稅溢利部分則按適用稅率16.5%計提。

本集團有關台灣業務的所得稅撥備為按其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課稅溢利20%計提。

本集團就其於中國的業務計提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有法令、詮釋及慣例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按25%的稅率計算。

深圳市行雲數據技術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依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獲得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稅率為15%。

根據由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和中國科技部聯合發佈的自二零一八年生效的企業所得稅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175%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加計扣除」)。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利潤向境外投資者分派股息通常須繳納10%的中國預扣稅(「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至5%。

概無就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確認任何遞延所得稅負債，原因為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連同其海外直屬母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錄得累計虧損(即並無任何可分派盈利)。

與採用適用於合併實體的虧損的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不同的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有關的稅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20,282)</u>	<u>31,617</u>
按適用於各司法權區的合併實體的(虧損)/溢利的 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4,149)	6,625
下列各項的稅務影響：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	3,113	(814)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5,697)	(2,986)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時間性差異	11,613	12,343
不可扣減開支/(無需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淨額	5,523	(14,523)
先前確認及撥回的稅項虧損	4,38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560)	-
加計扣除	<u>(399)</u>	<u>(609)</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175)</u>	<u>36</u>

5. 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扣除以下各項後列示年內(虧損)/溢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網絡小額貸款業務	<u>(14,056)</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自政府獲得從事網絡小額貸款業務的牌照，並於其後在中國開始經營其網絡小額貸款服務。該牌照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屆滿其並無重續。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網絡小額貸款業務的財務表現獲分類為本集團的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網絡小額貸款業務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開支	(22,587)
其他收益	6
其他利得淨額	72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撥回	<u>8,83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678)
所得稅開支	<u>(378)</u>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u><u>(14,056)</u></u>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及終止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u><u>(93,842)</u></u>

6. 年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年內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496	189
存貨撥備	6,532	4,319
已售存貨之成本	96,922	114,3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26	586
物業及設備折舊	19,961	1,127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820	2,313
– 非審核服務	200	20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撥回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84	80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1,249	(27,047)
– 應收貸款減值撥回	(21,335)	–
	<u>(20,002)</u>	<u>(26,967)</u>
包括董事酬金的員工成本		
– 袍金、工資、薪金及花紅	13,133	8,847
– 退休金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	673	405
– 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520	389
–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	(1)
	<u>14,326</u>	<u>9,640</u>

7. 股息

於二零二二年，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任何股息，於報告期末並無建議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0,107)	31,608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14,056)
	<u>(20,107)</u>	<u>17,552</u>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3,350,090</u>	<u>142,823,254</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未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9. 存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成品	<u>35,396</u>	<u>80,927</u>

10. 貿易應收款項

信用賒銷主要來自電子設備及半導體業務，正常信用期為自各交易日期起15至90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2,152	73,595
計提虧損撥備	<u>(15,091)</u>	<u>(15,078)</u>
賬面值	<u>77,061</u>	<u>58,517</u>

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日期及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60,811	29,475
31-60日	14,011	28,680
61-90日	1,114	289
91-180日	907	12
181-365日	<u>218</u>	<u>61</u>
	<u>77,061</u>	<u>58,517</u>

11.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貸款	56,821	82,869
抵押貸款	<u>23,590</u>	<u>23,590</u>
	80,411	106,459
計提虧損撥備	<u>(80,411)</u>	<u>(106,459)</u>
賬面值	<u>-</u>	<u>-</u>

給予客戶的貸款期為一年內，所有應收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按逾期及減值情況劃分的應收貸款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個別減值	80,411	106,459
減：減值虧損撥備	<u>(80,411)</u>	<u>(106,459)</u>
淨結餘	<u><u>-</u></u>	<u><u>-</u></u>

12.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貿易應付款項確認日期就貿易應付款項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1,977	2,465
31-60日	1,025	1,284
61-90日	620	861
91-180日	2,246	451
181-365日	888	4
一年以上	<u>4,643</u>	<u>4,623</u>
	<u><u>11,399</u></u>	<u><u>9,688</u></u>

13. 重大事項

(i) 有關公開權的指控訴訟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公佈，近期有若干媒體報導稱，一名美國歌手、詞曲作家、女演員兼電視製作人Selena Gomez女士（「Gomez女士」）向Mutant Box Interactive Limited（「Mutant Box」）及廣州菲動軟件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菲動」）（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提出訴訟，指控Mutant Box及廣州菲動在未經Gomez女士同意下，於時裝手機遊戲「Clothes Forever」中刻劃Gomez女士的角色及使用其肖像，並從中獲利。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Mutant Box接獲Gomez女士（作為原告人）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高等法院提交的起訴（其中包括）Mutant Box、廣州菲動及本公司等（作為被告人）（「被告人」）侵犯和串謀侵犯法定及普通法公開權的正式傳票及訴狀。

據此，Gomez女士向被告人尋求損害賠償及其他救濟，包括補償聲譽損害及喪失社會地位的一般損害賠償1百萬美元，以及補償未經授權使用Gomez女士公開權商業價值的特別損害賠償9百萬美元。Gomez女士（作為原告人）亦保留尋求25百萬美元懲罰性損害賠償的權利。

(ii) 合同糾紛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近期獲悉萍鄉市匯盛工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原告」)作為原告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向中國江西省萍鄉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請民事訴訟(「民事訴訟」)，就合同糾紛訴阮謙先生(「被告一」、本公司、汪東風先生(「汪先生」)及萍鄉市財智數據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二」，連同被告一、本公司及汪先生，統稱「被告」)。

原告宣稱，被告一於相關投資期後未能完成收購，並提出(其中包括)下列訴求：1)被告一收購原告持有的被告二20%股權並向原告支付收購價款之欠付款項及相關逾期利息合計約人民幣621.5百萬元(計算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2)被告向原告支付與民事訴訟相關的合理費用，並支付訴訟費；及3)被告二、汪先生及本公司對上述付款義務承擔連帶責任。

董事經過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基於現有信息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司與原告、被告一及被告二概無關連，本公司亦不認可民事訴訟中述稱的任何請求。本公司一直收集信息及尋求法律意見。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該案於江西省萍鄉市中級人民法院首次開庭審理，但法院並無作出判決。該案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以民事裁決中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駁回原告所有請求的判決已經公佈，且原告並無向上級法院提出上訴。因此該案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四日結案。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及外聘核數師一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數字及相關附註已經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以本集團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中的金額為準。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之工作並不構成鑑證業務，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初步公告中未作出任何意見及鑒證總結。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價值及董事會的問責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除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8條外，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8條訂明，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由於本公司需要時間考慮各保險承保人的建議，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投保保險，涵蓋因法律訴訟產生的董事責任。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監察和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最新的法定要求和專業準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採納規管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及程序（「證券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證券守則。

刊發二零二二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已刊發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rgame.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寄發給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

致謝

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的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伙伴及客戶為本集團提供的持續支持及作出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崔宇直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崔宇直先生、朱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韓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志堅先生、陸肖馬先生和及勇先生。